最高法院110年第2次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面試名單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最高法院甄選三等書記官面試名單

依據：本院110年第2次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簡章

公告事項：

應試人員：001 武采汶、 002吳欣彥、003蔡建輝、004 吳寶瓏

005 謝淳有、 006 林宜勳、007張禎庭、008劉欣怡

009 張婉琪、 010郭侑靜、011翁挺育

說明:

一、 甄選時間：

110年6月11日(星期五)上午8時50分於本院7樓簡報室報到。

二、 應試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次甄選不製發准考證，請符合資格人員於甄選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IC卡（請準備雙證件)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考試。

(二)請依所定應試時間準時報到並依序進行口試，逾時10分鐘以上者視同缺考。

(三)電腦測試以二次為限（取其高者)，電腦聽打輸入測驗未達每分鐘70字為不及格，不得參加口試。